中国共产党与台湾光复

陈小冲

1945年8月15日，日本宣布无条件投降，中国人民抗日战争取得伟大胜利。依据《开罗宣言》和《波茨坦公告》的规定，被日本窃取的中国领土台湾等应归还中国。10月25日，中国政府宣布台湾重回中国版图。

台湾光复是中华民族浴血奋战抗击日本帝国主义，以伤亡3500多万人的重大民族牺牲换来的结果，也是世界反法西斯同盟共同粉碎轴心国邪恶势力的胜利成果。抗日战争中，中国共产党建立了广泛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和敌后抗日根据地，发挥着中流砥柱的作用；同样的，在祖国宝岛台湾的光复进程中也做出了重要的贡献。

中国共产党与台湾有着长久的历史联系。日本占领台湾后，不甘做亡国奴的台湾同胞开展了不屈不挠的反抗斗争。上世纪20年代一部分进步台湾青年返回祖国大陆，参与祖国的反帝爱国运动，投身于大革命的洪流中。1921年中国共产党的成立给台湾青年带来了“显著的影响”。建党之初，党就对台湾进步青年给予了极大的关注和支持。1924年，曾组织若干台湾青年赴苏联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一些台湾左翼青年组织也受到了党的影响，共产主义思想在台湾青年学生中迅速传播。国共分裂后，中国共产党并未放松对台湾的关注，党的早期领导人与台湾革命者密切接触往来。任教于上海大学的中共领导人瞿秋白同志与来自台湾的青年学生翁泽生关系密切，并推荐谢雪红、林木顺等台湾进步青年进入莫斯科中山大学、东方大学学习，接受革命理论与斗争的培训。翁泽生等还成长为中国共产党员。

上世纪20年代，台湾岛内工人农民奋起反抗日本殖民者的政治压迫和经济剥削，反抗组织如雨后春笋般兴起，工农运动的蓬勃发展迫切需要代表其利益的先进政党与理论的指导，台湾共产党于此应运而生。台湾共产党自建党伊始便是在中国共产党的直接指导下成长壮大的。1928年台湾共产党成立时，彭湃代表中国共产党亲临指导，他回顾了中共建党以来的历史及经验教训，并就党的斗争策略及战术问题回答了与会台湾共产党员的咨询。大会表示：“承蒙中国共产党派遣代表参加，并得以接受中国共产党的援助与指导，使我们深感无上的欣慰与光荣。”“冀望中国共产党对于台湾革命，赐予最大的指导与援助。”台共并提出党的当前任务之一即“拥护中国革命”，“介绍中国革命的性质及各种事件”，“动员群众用示威等方法与中国革命相呼应，共同反对世界帝国主义。”大会一致通过《致中国共产党中央的信》，“恳请中国共产党对台湾共产党能多加指导与援助”。在中国共产党的指导和台湾共产党的努力下，台共党员排除重重困难，深入台湾社会，发展壮大组织，领导工人农民开展斗争，其中虽多有曲折，但总体上仍给予殖民者以相当大的打击。日本殖民警察当局不得不承认：“（台共）将台湾农民组合、台湾文化协会完全变为其指导下的外围团体，而农民运动、小市民学生运动则依据党的方针推行，至昭和五、六年（1930年—1931年），甚至连赤色工会的组织或劳动争议方面亦有相当发展，在本岛左翼运动中留下了甚大的业绩。”

“七七事变”后，中国全面抗战爆发，中华民族面临生死存亡的危急关头，在大陆的台湾同胞挺身而出，组织各类抗日团体，积极参加抗战，体现出与祖国同呼吸共命运的伟大爱国精神。作为一支直接开赴前线参加抗战的台湾人抗日团体——台湾义勇队即是在中国共产党的直接关怀与指导下组建的。1938年，中共浙江省委指示中共党员张毕来（张一之）协助台湾爱国人士李友邦组织台湾义勇队，参加祖国抗战。1939年春台湾义勇队在浙江金华成立，张毕来任秘书，并在义勇队内建立了党的支部。周恩来同志视察浙东期间，还亲自召集相关同志研究台湾义勇队的情况，就其任务和活动作出了明确指示。抗战期间台湾义勇队积极开展对敌斗争、后方医疗及抗日宣传，获得了闽浙赣前线军民的广泛赞誉。1941年，为了最广泛地团结全国台湾革命志士，共同汇聚成强有力的抗日力量，在大陆的台湾人抗日团体在重庆联合成立台湾革命同盟会，誓言“效命疆场”，要求收复台湾。中国共产党积极支持其斗争，为呼应台湾光复宣传活动，《新华日报》特辟整版《台湾光复运动专刊》，发表冯玉祥等社会贤达收复台湾的言论、介绍台湾历史文化，以唤起国人对台湾的关注。该报还就台湾问题发表多篇社论，为支持台湾革命、收复故土台湾鼓与呼。《论台湾解放运动》社论指出：“一部台湾近代史，实际是中华民族血泪史的一部分。”“台湾人民大多数是中国人民，中国人民首先逃不掉援助台湾的责任。”“自兹以后，我们必须与台湾人民紧紧地站在一起，决不能让这些二十世纪的孤臣孽子，处在一个海岛中，苦斗无援。”在中国共产党人和各方舆论的积极支持呼吁下，大后方民众形成了浓厚的关注台湾的氛围，抗战绝不能忘记台湾这块中国的“老沦陷区”成为一致的共识。他们呼吁：“抗战一定要抗到收复台湾才算到底！中国人人人应当有此决心，有此抱负。”

台湾是腐朽的清政府在甲午战争失败后被迫割让给日本的，中国共产党对台湾的前途命运一直十分关心，以支持东方弱小民族独立革命为号召，要求推翻日本在台湾、朝鲜的殖民统治，支持两地革命运动；在涉及中国领土主权的问题上，更旗帜鲜明地提出了收复台湾的主张。1936年7月毛泽东同志在接见美国记者埃德加·斯诺时，直接指出：“中国的迫切任务是收复所有失地，而不仅仅是保卫我们在长城以内的主权。这就是说，东北必须收复。这一点同样适用于台湾。”1937年5月，毛泽东在与美国记者尼姆·韦尔斯的谈话中再次重申了收复台湾的政策主张：“中国的抗战是要求得最后的胜利，这个胜利的范围，不限于山海关，不限于东北，还要包括台湾的解放。这是我们对准备抗战的意见。”全面抗战爆发后，中国共产党人在台湾问题上依然站在社会的前列，1940年4月，国民参政会中共代表董必武与张澜、许德珩等28位各党派人士联名提出《策进台湾朝鲜革命使敌益速崩溃案》，号召支持台湾人民的斗争，收复中国失土台湾：“我于此时倘以收复台湾、解放朝鲜为号召，则台韩人民心理，必因以震动，其革命进行亦必益形激烈。”“我与敌为交战国，应即宣布马关条约无效，认台湾亦在应收复之失地范围。”针对台湾同胞普遍关心的台湾革命与前途问题，中国共产党人与台湾革命志士提出：“台湾革命要带着两个目标而进行：第一，因为现在是被日本统治着，他首先要在国家关系上，脱离此种羁绊，获得其自己处理自己之命运的权利；第二，一经获得此种权利以后，台湾因各种条件之故，他应返还中国。”这就是当时著名的台湾要先从日本殖民统治下独立解放，然后再归返祖国的台湾回归二阶段论。中国共产党在台湾与祖国关系问题上的坚定立场，代表了中华民族的根本利益。正如《新华日报》社论《台湾，回到祖国来！》所宣示的：“台湾是中国的一部分”，“只有加强团结，只有积极参加祖国的抗战，获得彻底的胜利，才能将日寇驱逐出台湾，回到祖国的怀抱，过着自由民主幸福的生活”，“别离了祖国将近五十年的台湾，快踏着艰苦斗争的血路回来！”

综上可见，包括台湾同胞在内的全体中国人民以半个世纪艰苦卓绝的斗争迎来了台湾的光复，中国共产党代表着全中国人民的利益和愿望，为台湾光复做出了重要的贡献，这是我们在纪念抗战胜利暨台湾光复70周年时不应忘却的历史一页。　**（作者为两岸关系协创中心专家委员）**

两岸各界举办多项活动 共同纪念台湾光复70周年

本报台北10月25日电（记者**王连伟、孙立极**）今天，由台湾省政府主办的“庆祝台湾光复70周年纪念大会”在70年前台湾地区接受日本呈递投降书之地——台北公会堂（今中山堂）举行。台当局领导人马英九等与岛内各界人士、台湾抗日先贤先烈家属代表等千余人出席大会。

就在台当局举办庆祝台湾光复70周年大会的同时，岛内统派组织两岸和平发展论坛及劳动党成员，在中山堂外的“抗日战争胜利暨台湾光复纪念碑”前举办“纪念台湾光复70周年　反对‘台独’分裂活动”集会。与会者呼吁弘扬抗战精神，提出“反对‘台独’分裂活动，捍卫两岸同属一个中国，维护两岸关系和平发展”等诉求。

由新党举办的各界“庆祝台湾光复70周年大会”当天下午在台北市凯达格兰大道举行，上千民众参加。由于恰逢周末，很多家长带着孩子前来。马英九、新党主席郁慕明等先后致辞。

台湾“行政院政务委员”兼台湾省主席林政则在纪念大会上表示，举办各项纪念活动的目的，除了让人民特别是年轻一代，关注这段艰苦卓绝的抗战历史，更要凸显抗战胜利与台湾光复的密不可分。因为没有抗战胜利，就没有日本无条件归还台湾和澎湖列岛，结束其殖民统治。

据新华社广州10月25日电（记者**查文晔、王攀**）“纪念抗战胜利与台湾光复70周年学术研讨会”25日上午在广州举行。

会议由中国社会科学院、台湾民主自治同盟中央委员会、中华全国台湾同胞联谊会、中山大学联合主办。来自大陆、香港、台湾及加拿大、日本、韩国等国家和地区的130余位专家学者及新闻出版界人士参会，提交论文80多篇。

与会专家指出，120年前，日本通过甲午战争，强迫中国签订《马关条约》，割占台湾，使台湾成为其海外殖民地。日本在台湾进行殖民统治的50年，是对台湾人民进行奴役和掠夺的50年。在这50年里，台湾人民从来就没有停止过抗日斗争。中国抗战的胜利和台湾的回归祖国，是大陆与台湾同胞共同浴血奋战的结果。抗战胜利和台湾光复，是中华民族走向复兴的起点。

专家们认为，前事不忘，后事之师。值此抗战胜利与台湾光复70周年之际，海内外学者聚集一堂，对既有成果进行学术总结，对若干主题进行深入探讨，并对未来研究方向发表意见，不仅会推进相关学术研究，也将对两岸关系和平发展起到积极推动作用。

本报上海10月25日电（记者**姜泓冰**）海峡两岸50余位学者24日在上海举办“台湾光复70周年的历史与现实”学术研讨会。研讨会由华东师范大学、民革上海市委员会、上海春秋发展战略研究院、香港中评智库基金会共同主办，两岸交流与区域发展研究所承办。两岸学者围绕“台湾光复70周年的历史回顾与反思”“2016台海局势前瞻与两岸关系”以及“民进党的两岸政策与周边安全”3个议题发表意见、交换想法，以期在两岸一家亲的思想指导下，进一步加强两岸和平发展的前景。

本报福州10月25日电（记者**钟自炜**）25日，由福建电视台纪录片团队主创，福建电视台综合频道、中央电视台纪录频道和海峡电视台联合承制的历史文献纪录片《台湾·1945》开始播出。《台湾·1945》是第一部全面反映“台湾光复”的影像志，主要截取1943年至1946年底台湾光复前后“筹备—接收—重建”三大阶段的重要史实和代表人物故事，深入探寻台湾回归祖国的艰辛历程，再现波澜壮阔的历史场景。

10月25日，南京抗日航空烈士纪念馆获赠1945年日本投降时驻台湾日军将领献降的两把军刀。这两把献降刀由当年中国战区台湾省受降工作及受降典礼参与者林文奎的儿子林中斌（右）、林中明捐赠。

新华社记者**孙　参**摄

成立旅游业监管局　打击内地“影子团友”

香港出辣招整治旅游乱象

雷　蕾

近来，赴港旅游频频传出负面新闻，让内地游客兴致大减。有人说，香港旅游业现在亟须调整策略、提升服务品质，同时中央和香港特区政府也要联手加强监管，这样才能帮助香港赢回“购物天堂”的金字招牌。

业界发声抵制低价团

赴港旅游吸引力下降，与“零团费游香港”的兴起不无关系。“零团费”其实是内地旅行社以极低的团费收客组团，然后不出接待费就把旅行团交给香港的接待旅行社，对于香港的旅行社来说，这些团就是“零团费”。目前仍有“零团费”旅游团在以各种渠道招揽游客，甚至连跳广场舞的大妈都被“邀请”免费去香港旅游。而“免费”的背后，也意味着将被强制购物。香港导游总工会理事长黄嘉毅曾表示，今年通过旅行团来到香港的内地游客中，有90%的人都是“零团费”乃至“负团费”。

香港工会联合会下属的香港旅游业雇员总会、香港专业导游总工会和香港旅游业导师协会等3个旅游业工会近日发出联合声明称，低价团禁之不绝，并形成一条畸形产业链，损害导游的专业形象和香港旅游之都的形象。他们要求当局加强监管旅行社，防止再有违规事件发生。

新成立旅游业监管局

香港特区政府对这样的乱象已有所重视。特首梁振英日前表示，为加强对旅游业的监管和整治，港府已宣布成立旅游业监管局，监管对象包括旅行社、领队以及导游，并负责处理旅行代理商注册局规管及发牌工作。他说：“我们正在加紧推行旅游业监管局的法例草拟工作。完成草拟后就交给立法会，请立法会通过。”

香港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苏锦梁也表示会加强打击“零团费”的问题。“从2011年到现在，我们已经出台很多不同的措施，和业界以及国家旅游局双方面进行了讨论和配合，但有些害群之马用新的手法。这就需要我们根据新的情况看看有什么新措施可以加强规管，使旅游业更加健康地发展。”苏锦梁说。

打击强迫购物的“托儿”

对于“零团费游香港”中的“影子团友”，也就是强迫其他游客购物的“托儿”，香港旅游业表示，希望政府出手整顿，成立专责部门规管入境团。

所谓的“影子团友”，在内地赴港的旅游团中已经存在六七年时间，一般每个低价旅游团中会有2—3名“影子团友”，他们以普通游客的身份混入旅行团，在随团购物时通过引导煽动或口头威胁等手段强迫其他团友购物。香港旅游业议会总干事董耀中日前接受媒体采访时表示，由于“影子团友”的身份也属于游客，所以很难去界定和处理。但所有内地游客来港所购买的商品，只要是在6个月之内未经使用的都可以安排100%的退款。他建议游客在内地选择旅行团时要留意，低价和免费的旅行团可能会有问题，千万不要什么旅行团都参加。

有业内人士建议，香港可以参考内地国家旅游局打击零负团费的相关政策。今年以来，国家旅游局与工商、公安等行政执法部门开展联合执法，建立了对于违规旅行社包括吊销营业执照、罚款以及纳入黑名单等一系列问责机制。北京联合大学旅游学院副院长张凌云表示，两地旅游主管部门应该建立信息互通机制，共同来维护内地与香港旅游市场的安全和稳定。

台北举办曹雪芹诞辰纪念活动

本报台北10月24日电（记者**王连伟、孙立极**）为纪念《红楼梦》作者曹雪芹诞辰300周年，扩大“红学”影响力，北京曹雪芹学会、台湾红楼梦研究协会和台湾顽石创意股份有限公司今天在台北华山1914文创产业园共同举办了一系列纪念活动，包括台湾红楼梦产业联盟授牌仪式和“拾贰梦”文创展等；同时，红楼梦艺文沙龙也精彩亮相，两岸红学家同场交流了各自的研究成果。

中国社会科学院领军人才招聘公告

中国社会科学院是中央直接领导的国家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机构，成立于一九七七年五月，致力于建设成为马克思主义的坚强阵地、中国哲学社会科学研究的最高殿堂、党中央国务院重要的思想库和智囊团。为深入推进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工程，中国社会科学院现向海内外公开招聘领军人才。

一、引才范围

在哲学社会科学相关领域掌握学术话语权，在学术研究、政府决策、社会治理、国际事务等领域具有重要影响力的专家学者。

二、资格条件

1.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坚定不移地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学风端正、文风务实、作风正派。

2. 近五年发表过有重要影响的学术成果，在国内外具有较大的学术影响力，能够引领本学科领域发展方向，带领团队完成省部级及以上科研项目。

3. 具备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获得过国家级荣誉称号，或在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国际组织担任过重要领导职务。

三、待遇保障

1. 引进的领军人才可与我院正式建立人事关系，纳入事业编制管理，配偶及子女户口可按规定调京；也可通过项目聘用形式，主持或参与我院创新项目，组织人事关系不调入我院，不占我院事业编制，户口不调京。

2. 纳入事业编制管理的，原则上执行国家和我院现行工资待遇制度规定，享受相关福利待遇。按照项目聘用的，根据承担任务情况约定相关酬劳；对于全职主持或参与创新项目的，也可实行创新工程协议工资。

3. 纳入事业编制管理的，首个聘期内通过租赁方式提供周转住房一套；首个聘期后续聘的，在配备或购置政策性住房时给予一定的政策倾斜。按照项目聘用的，不负责提供周转住房。

4. 其他待遇，根据情况一事一议。

四、报名方式

申请人须提交以下材料：

1. 个人书面申请，应包括本人基本情况、家庭关系情况、学习工作情况、成果发表情况、荣誉奖励情况以及今后工作设想和预期目标等信息。

2. 主要学术成果原件或复印件，学历学位证书、获奖证书、荣誉证书、任职证书（任命件）复印件，以及其他能够证明资格能力的材料。

3. 三名及以上二级研究员（教授）推荐信（推荐人须手写签名，并提供单位、职务、职称和联系方式等信息）。

请将有关材料寄送至中国社会科学院人事教育局编制与调配处，电子版材料请打包压缩发送至指定报名邮箱（邮件名及邮件主题请以“领军人才报名+单位名称+职称+个人姓名”命名）。

通信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5号
邮政编码：100732
咨询电话：010-85196133
电子邮箱：zhaopin@cass.org.cn

中国社会科学院
2015年10月26日